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

(音樂類、美術類、舞蹈類)

主辦單位

雲林縣政府

承辦單位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南國中、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雲林國中、東仁國中、斗六國中、土庫國中、馬光國中、
元長國中、北港國中、二崙國中、崙背國中、莿桐國中、
建國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東明國中

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編印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重要日程表

招生類別	招生學校
音樂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南國中、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雲林國中、土庫國中、馬光國中、二崙國中、建國國中
美術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南國中、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東仁國中、斗六國中、元長國中、北港國中、崙背國中、莿桐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東明國中
舞蹈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雲林國中

項目	日期	備註
招生簡章公告	113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16：00 公告於雲林縣政府教育處： https://education.ylc.edu.tw/Default.aspx 及各招生學校網站： 正心中學（國中部）： https://www.shsh.ylc.edu.tw/ 東南國中： https://sites.google.com/view/dongnan1957/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https://nsjh.ylc.edu.tw/ 雲林國中： https://yljh.ylc.edu.tw/ 東仁國中： https://drjh.ylc.edu.tw/ 斗六國中： https://tljh.ylc.edu.tw/ 土庫國中： https://tkjh.ylc.edu.tw/ 馬光國中： https://mkjh.ylc.edu.tw/ 元長國中： https://yjjh.ylc.edu.tw/ 北港國中： https://pkjh.ylc.edu.tw/ 二崙國中： https://eljh.ylc.edu.tw/ 崙背國中： https://lpjh.ylc.edu.tw/ 莿桐國中： https://ttjh.ylc.edu.tw/ 建國國中： https://jgjh.ylc.edu.tw/ 古坑國中小（國中部）： https://kkjh.ylc.edu.tw/ 東和國中： https://thjh.ylc.edu.tw/ 東明國中： https://tmjh.ylc.edu.tw/	請自行至網站下載簡章。
藝術類科 競賽表現 優異	報名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請於各校上班時間報名。	※報名費新臺幣 500 元整。 ※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考生免報名費。 ※元長國中、北港國中、古坑國中小

			(國中部)、東和國中免收報名費。
	結果公告	113 年 4 月 12 日 (星期五) 16:00 公告於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及各招生學校網站。	※若無人報名將不另行公告結果。
藝術類科 術科測驗 表現優異	報名	正心中學 (國中部): 11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三) 至 113 年 4 月 17 日 (星期三) 東南國中: 113 年 4 月 1 日 (星期一) 至 113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四) 蔦松藝術高中 (國中部): 113 年 4 月 1 日 (星期一) 至 113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一) 雲林國中: 113 年 4 月 8 日 (星期一) 至 113 年 4 月 16 日 (星期二) 東仁國中: 113 年 4 月 11 日 (星期四) 至 113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一) 斗六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三) 至 113 年 4 月 17 日 (星期三) 土庫國中: 113 年 4 月 11 日 (星期四) 至 113 年 4 月 17 日 (星期三) 馬光國中: 113 年 4 月 8 日 (星期一) 至 113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五) 元長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三) 至 113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五) 北港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三) 至 113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四) 二崙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三) 至 113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四)	※繳交報名費。 ※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考生免報名費。 ※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免收報名費。

	崙背國中：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荖桐國中：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建國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古坑國中小（國中部）：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 東和國中：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東明國中：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至 1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 請向各招生學校報名，若有個別規定，請詳 見各 校招生資料表。	
測驗 日期	正心中學：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東南國中：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雲林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東仁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斗六國中：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土庫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馬光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元長國中：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北港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二崙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崙背國中：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荖桐國中：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建國國中：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古坑國中小（國中部）：1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 東和國中：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東明國中：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請攜帶准考證應試。
結果 公告	1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16：00 公告於雲林縣 政府教育處及各招生學校網站。	

	成績 複查	113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9：00 至 1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15：00 止（限上班時間內）以書面向各招生學校申請。	※複查費新臺幣 100 元。
報到		請持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於各錄取學校指定時間、地點（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	※僅能擇一校報到。 ※備取生由各校另行通知。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

目錄

壹、依據.....	7
貳、目的.....	7
參、單位.....	7
肆、招生對象.....	7
伍、招生名額.....	7
陸、入班方式.....	8
柒、錄取方式.....	11
捌、報到時間.....	13
玖、附則.....	13
附件一、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	14
附件二、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15
附件三、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	16
附件四、成績複查申請表.....	17
附件五、報到委託書.....	18
附件六、雲林縣 113 學年度各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19
1、正心中學（國中部）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20
2、正心中學（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22
3、東南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24
4、東南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27
5、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29
6、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33
7、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35
8、雲林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37
9、雲林國中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39
10、東仁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41
11、斗六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43
12、土庫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45
13、馬光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47
14、元長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49

15、北港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51
16、二崙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53
17、崙背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55
18、荖桐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57
19、建國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59
20、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61
21、東和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63
22、東明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65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藝術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
- 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
- 四、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

貳、目的

- 一、培育藝術才能優異之學生，施以藝術專業的教育，輔導其適性發展，奠定其良好之藝術素養基礎，以培植多元之藝術專業人才。
- 二、增進藝術才能優異學生之藝術認知、展演、創作及鑑賞能力，涵養學生美感情操，發展其健全人格。

參、單位

- 一、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下列各招生學校，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南國中、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雲林國中、東仁國中、斗六國中、土庫國中、馬光國中、元長國中、北港國中、二崙國中、崙背國中、莿桐國中、建國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東明國中。
- 三、鑑定小組：由專家學者組成。

肆、招生對象

- 一、新生入學者：戶籍設於本縣（私立正心中學除外），且學籍為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或具同等學力，具有藝術專長及潛能之學生。
- 二、轉學/班生：
 - （一）八年級：戶籍設於本縣（私立正心中學除外），且學籍為公私立國民中學七年級學生（含僑生）。
 - （二）九年級：戶籍設於本縣（私立正心中學除外），且學籍為公私立國民中學八年級學生（含僑生）。

伍、招生名額

- 一、各校招生名額，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附件六）。
- 二、經由本簡章「陸、入班方式 一、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審查通過者，名額自招生名額中扣除。如以甲校招生名額 26 人為例，依【藝術類科

競賽表現優異】審查通過5人，則本次【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錄取人數最多21人。

陸、入班方式

入班方式分為「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及「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2項，前述入班方式僅各辦理1次招生鑑定事宜。

有關具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基準、程序、招生簡章、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及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入班之審查會議等事宜，由本府教育處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藝術才能學生之鑑定小組共同定之，相關會議由本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審查鑑定。

一、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

(一) 報名文件：

- 1、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附件一）。
- 2、111或112學年度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個人組獲前三等獎項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1份及影本2份。審查標準說明如下：
 - (1) 國際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係指3個國家（含）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另交流觀摩性質展覽之獎項則不屬之（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及參賽或得獎總名單）。
 - (2) 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係指教育部辦理之全國學生音樂、美術、舞蹈比賽。
 - (3) 前三等獎項應為所獲得前三名之成績，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等之名次者；若為等第次序，依特優、優等、甲等各等第排序結果決定前三等。
- 3、報名費新臺幣500元整（元長國中、北港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免收報名費）。報考者持有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證明、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或各縣市鑑輔會證明者免收報名費。

(二) 流程：採現場報名，備妥上述報名文件後送交招生學校，獲獎證明文件正本由招生學校現場核驗無誤後，於影本上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行政職章後發還。經招生學校書面審查通過者，送本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審查後公告結果。

(三) 報名時間及地點：113年4月1日（星期一）至113年4月8日（星期一）將報名表件及相關資料送交各招生學校。

(四) 結果公告：113年4月12日（星期五）16:00於雲林縣政府教

育處及各校網站公告（若無人報名將不另行公告結果），並另由各校以書面個別通知。

- （五）報名「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其審查結果為不予錄取者，得再報名「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之入班方式。
- （六）相關競賽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及錄取資格。

二、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

- （一）流程：填妥「術科測驗報名表」（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連同報名費送交招生學校進行報名資格初審，通過初審者參加術科測驗，其成績由各招生學校送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經審查後公告結果。
- （二）報名時間及地點：請依各招生學校規定時間、地點向學校報名，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附件六）。
- （三）報名手續
 - 1、採集體或個別現場報名，請先行列印填妥術科測驗報名表。
 - 2、繳交最近3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2張（背面書寫姓名、校名，分別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
 - 3、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服務，請填寫「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附件二），並於報名時提出申請。
 - 4、繳交報名費。報考者持有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證明、身心障礙手冊者免收報名費。
 - 5、貼足35元郵票回郵信封1個，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收件人請填考生姓名）。
 - 6、領取准考證。
- （四）術科測驗日期、地點及相關規定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附件六），請攜帶准考證應試。
- （五）術科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

【音樂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雲林國中、土庫國中、馬光國中、二崙國中：

- 1、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 2、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 3、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 4、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1首，需背譜演奏（唱）。

建國國中：

- 1、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 2、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 3、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 4、演奏（唱）能力（70%）：擇選一項演奏（唱）專長，自選曲 1 首，需背譜，相關樂器請自備（鋼琴除外）。

東南國中：

- 1、樂理及音樂常識（5%）：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 2、視唱（5%）：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 3、聽寫（5%）：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 4、演奏（唱）能力（85%）：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 1、主修（60%）：詳見該校招生資料表。
- 2、副修（20%）：詳見該校招生資料表。
- 3、面試（20%）：表達能力以及演奏樂曲背景與基本知識。

【美術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仁國中、元長國中、北港國中、崙背國中、
荊桐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東明國中：

- 1、素描（50%）
- 2、彩繪（50%）

東南國中：

- 1、素描（50%）
- 2、水彩（50%）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 1、素描（50%）
- 2、水彩（30%）
- 3、面試（20%）：含藝術概念、學習歷程與態度。

斗六國中：

- 1、素描（60%）
- 2、水彩（40%）

【舞蹈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 1、肢體基本能力測驗（55%）：柔軟度（30%）、彈跳能力（15%）、節奏感（10%）。
- 2、中國古典舞基本動作（30%）
- 3、面試（15%）：含生涯規劃、競賽經驗、表達能力 3 項。

雲林國中：

- 1、舞蹈基本動作測驗（90%）：
 - （1）芭蕾舞（30%）：含協調性及芭蕾舞基本動作。
 - （2）現代舞（30%）：含節奏感及現代舞基本動作。
 - （3）中國舞（30%）：含柔軟度及中國舞基本動作。
 - 2、舞蹈能力展現（10%）：1 分鐘舞蹈能力展現，不限舞風，請自備音樂（檔案格式限 mp3）。
- （六）若有缺考科目，該科目以零分計算。
- （七）結果公告：1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16：00 於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及各校網站公告，並另由各校以書面個別通知（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如附件三）。
- （八）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 若對測驗結果有疑義，請應考人依下列說明提出複查申請：
- 1、113 年 5 月 6 日（星期一）9：00 至 1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15：00 止（限上班時間內），請持填妥之術科測驗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四）、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正本（影本恕不受理）、複查費及回郵信封 1 個向各招生學校提出書面申請。
 - 2、複查費新臺幣 100 元整。
 - 3、回郵信封需貼足 35 元郵票，並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收件人請填考生姓名）。
 - 4、收件後 3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複查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到工作而喪失報到資格，其責任自負。
 - 5、成績複查以 1 次為限，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不得要求調閱、複製原卷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柒、錄取方式

- 一、依【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申請入班，經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審查合格者優先錄取。
- 二、扣除【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優先錄取人數後，如仍有名額，依【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錄取先後說明如下：

(一) 依術科測驗成績總分由高至低依序錄取，美術類及舞蹈類最低錄取分數為 80.00 分(含)，音樂類最低錄取分數為 70.00 分(含)，未達標準得不足額錄取。錄取分數取至小數點後第 2 位，第 3 位四捨五入。

(二) 若術科測驗成績同分時，各類班別測驗項目排序說明如下：

【音樂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南國中、雲林國中、土庫國中、馬光國中、二崙國中、建國國中：

先依演奏(唱)能力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演奏(唱)能力分數相同者，再依聽寫分數高低排序；若聽寫分數相同者，再依樂理及音樂常識分數高低排序；若樂理及音樂常識分數相同者，再依視唱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先依主修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主修分數相同者，再依面試分數高低排序；若面試分數相同者，再依副修分數高低排序。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該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美術類】

正心中學(國中部)、東仁國中、元長國中、北港國中、崙背國中、荊桐國中、古坑國中小(國中部)、東和國中、東明國中：

先依素描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素描分數相同者，再依彩繪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東南國中、斗六國中：

先依素描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素描分數相同者，再依水彩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先依素描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素描分數相同者，再依水彩分數高低排序；若水彩分數相同者，再依面試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該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舞蹈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先依肢體基本能力測驗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若肢體基本能力測驗分數相同者，再依中國古典舞基本動作分數高低排序；若中

國古典舞基本動作分數相同者，再依面試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該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雲林國中：

依舞蹈基本動作測驗（1）芭蕾舞（2）現代舞（3）中國舞分數高低排序；若舞蹈基本動作測驗分數相同者，再依舞蹈能力展現分數高低排序，錄取分數較高者。

倘第 26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由該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

（三）備取生及錄取名次：美術類及舞蹈類術科測驗成績總分達 80.00 分（含）以上為優異，音樂類術科測驗成績總分達 70.00 分（含）以上為優異，依前述規定排序。

捌、報到時間

一、請持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報到。於各錄取學校指定時間、地點（請詳見附件六）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

二、僅能擇一校報到，並以學生本人或家長親自辦理報到為原則；若無法親自報到，請填寫「報到委託書」（附件五）並攜帶至各錄取學校報到。

三、備取生由各校另行通知。

玖、附則

一、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決議辦理。

二、本簡章經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審查通過，經縣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

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2 吋證件照 黏貼處 背面請書寫畢業/就讀學校 與學生姓名
申請學校 (限填一所)		申請類別	☐ 音樂 ☐ 舞蹈 ☐ 美術		
學生通訊地址					
畢業/就讀國小	國民小學	☐ 普通班 ☐ 藝術才能班	畢業年月	113 年 6 月	
學生簽名		緊 急 聯絡人	姓 名		
家長或監護人 簽 名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以下請填寫 111 或 112 學年度參加政府機關(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個人組獲前三等獎項之資料，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請備妥正本 1 份及影本 2 份)。審查標準說明如下： 1、國際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係指 3 個國家(含)以上之跨國性比賽，其主辦國之辦理單位應為該國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且國際性競賽證明需提出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另交流觀摩性質展覽之獎項則不屬之(申請者須附比賽簡章及參賽或得獎總名單)。 2、全國性各該藝術類科競賽係指教育部辦理之全國學生音樂、美術、舞蹈比賽。 3、前三等獎項應為所獲得前三名之成績，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等之名次者；若為等第次序，依特優、優等、甲等各等第排序結果決定前三等。 ※請依獲獎年度擇優條列填寫，相關證明文件請依序裝訂於表後。 ※相關競賽證明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將觸犯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條之「偽造文書罪」，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及錄取資格。					
資料序	類型	主辦單位	獲獎年月	獲獎項目	名次等第
1	☐ 國際性 ☐ 全國性		年 月		
2	☐ 國際性 ☐ 全國性		年 月		
3	☐ 國際性 ☐ 全國性		年 月		

附件二、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藝術類科術科測驗

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

學 生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報 考 學 校		類 別	☐ 音樂 ☐ 美術 ☐ 舞蹈
原 就 讀 學 校	縣（市） 國民中/小學 年 班		
緊 急 聯 絡 人		與 考 生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正反面影本 或 各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請浮貼）			

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需求項目：請考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			
申請項目	需求情形		審定結果
提 早 入 場	☐ 是（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準備） ☐ 否		☐ 是 ☐ 否
放 大 試 題	☐ 是（提供放大為 A3 紙之影印試題） ☐ 否		☐ 是 ☐ 否
需要考場準備之輔具	☐ 檯燈 ☐ 放大鏡 ☐ 其他（請說明）：		☐ 是 ☐ 否
其他特殊需求請詳填			☐ 是 ☐ 否
考生親自簽名	（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		
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簽名		原因說明	

審查單位核章	
--------	--

附件三、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

雲林縣 113 學年度_____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_____類

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

准考證號碼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測驗項目				總分	錄取結果
成績					☐ 正取 ☐ 備取第____名 ☐ 未達錄取資格
報到時間			報到地點		
※正取之學生請持本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於指定時間至錄取學校報到。 ※逾期未辦理者，視同自動放棄。 ※僅能擇一校報到。					

學校戳章

附件四、成績複查申請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藝術類科術科測驗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113 年 月 日	收件編號		
報考學校		類別	☐ 音樂 ☐ 美術 ☐ 舞蹈	
考生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准考證號碼		
通訊地址	□□□□□			
家長或監護人 簽名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申請複查之測驗科目		原始成績	複查後成績	
總分				
複查結果				
受理複查學校 核章				

◎注意事項：

一、辦理方式：申請複查成績，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否則不予受理。

(一) 113 年 5 月 6 日 (星期一) 9:00 至 113 年 5 月 8 日 (星期三) 15:00 止 (限上班時間內)，請持填妥之術科測驗成績複查申請表 (附件四)、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正本 (影本恕不受理)、複查費及回郵信封 1 個向各招生學校提出書面申請。

(二) 複查費新臺幣 100 元整；回郵信封需貼足 35 元郵票，並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 (收件人請填考生姓名)。

(三) 收件後 3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申請人請衡酌複查作業時間，若延誤相關報到工作而喪失報到資格，其責任自負。

二、本申請表之資料，考生請以正楷親自填寫並簽名。務必填妥所欲複查之測驗科目及其原始成績，否則不予受理。另黑粗線框內欄位考生請勿填寫。

三、成績複查以 1 次為限，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不得要求調閱、複製原卷及重閱，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

考生簽名：_____

附件五、報到委託書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

報到委託書

考生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_____國中藝術才能班
_____類 113 學年度入學報到，特委託_____君代為全
權處理報到手續。

	考生資料	受委託人資料
姓 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 訊 地 址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注意事項： 一、本委託書得下載列印後填寫使用。 二、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並以正楷詳細書寫，字跡切勿潦草，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主辦學校得拒絕受理。 三、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不必填寫本委託書，但須出具身分證明。 四、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		

考生簽名：_____

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受委託人簽名：_____

附件六、雲林縣 113 學年度各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各國民中學藝術才能班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1、正心中學（國中部）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國中部）	學校代碼：091308					
		地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 1 號						
		網址：https://www.shsh.ylc.edu.tw/						
		電話：(05) 5512502 分機 104、107		傳真：(05) 5512642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班級數	2	2	2			
		名額	52（男女兼收）	4 男 2 女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0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教務處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會卿大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 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教務處報到。逾 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30 至 11：30 及 14： 00 至 16：3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8：30 至 11：30 及 14： 00 至 16：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考 試 樂 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姓 名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113 年 4 月 21 日	8：00	報到	
			8：30～ 10：00	聽寫、 樂理及音樂常識	
			10：10～	視唱、 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橡皮擦、鉛筆及樂器（本校提供鋼琴及打擊樂器）。

2、正心中學（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私立正心高級中學（國中部）			學校代碼：091308	
		地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正心路 1 號				
		網址： https://www.shsh.ylc.edu.tw/				
		電話：(05) 5512502 分機 104、107			傳真：(05) 5512642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2	2	2	
		名額	52（男女兼收）	1 男 1 女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0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教務處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私立正心高級中學誠意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彩繪（50%）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私立正心高級中學教務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正心中學（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1 日	8：30	報到	
			9：00～10：00	素描	
			10：10～11：30	彩繪	

考場規則

- | | |
|---|---|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 |
|---|---|

3、東南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私立東南國中			學校代碼：091503			
	地址：648 雲林縣西螺鎮東南路 326 號						
	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view/dongnan1957/						
	電話：(05) 6341192 分機 011			傳真：(05) 587417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	3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每個上班日 8：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私立東南國中教務處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聽寫於私立東南中學北固樓。 二、視唱、演奏（唱）能力於私立東南中學天地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5%）：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5%）：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5%）：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85%）：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東南國中教務處報到。無故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8：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起（星期三）每個上班日 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報 考 樂 器					

◎本校可提供借用以下大型樂器，如有需要可勾選：（如非以下樂器種類，恕無法借用）

☐ 古箏 ☐ 揚琴 ☐ 木琴 ☐ 鐵琴 ☐ 中式大鼓 ☐ 鋼琴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_____ 姓 名 _____ _____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113 年 4 月 21 日	8：00～8：20	請於試場大樓一樓等候考試	
			8：20～9：00	聽寫、樂理及音樂常識	
			9：20～9：30	請進試場等候	
			9：30～結束	視唱、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 <u>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u>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橡皮擦、2B 鉛筆及樂器。					

零分計算。

4、東南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私立東南國中			學校代碼：091503	
		地址：648 雲林縣西螺鎮東南路 326 號				
		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dongnan1957/				
		電話：(05) 6341192 分機 011			傳真：(05) 587417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2	2	2	
		名額	52	2	8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每個上班日 8：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私立東南國中教務處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私立東南中學大勇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水彩（50%）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東南國中教務處報到。無故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8：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起（星期三）每個上班日 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南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1 日	8：00～8：20	請於試場大樓一樓等候考試	
			8：20～10：00	素描	
			10：20～10：30	請進試場等候	
			10：30～12：00	水彩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 <u>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u>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

5、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學校代碼：094326
		地址：652 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村 1-1 號			
		網址：https://nsjh.ylc.edu.tw/			
		電話：(05) 7841801 分機 203			傳真：(05) 784294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9	9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可通訊報名，收件人：許玉芳小姐。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主修（60%） 二、副修（20%） 三、面試（20%）：表達能力以及演奏樂曲背景與基本知識。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9：00 至 11：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8：00 至 16：00。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入學測驗內容說明

一、主修及副修組別

（一）考生得依自己志願與專長，選擇下列各組之一項為主修：

1、鋼琴 2、弦樂 3、管樂 4、擊樂 5、聲樂 6、國樂

（二）副修樂器不限以上樂器組別，任何樂器皆可。

（三）考生填寫報名表時，須註明主修及副修樂器名稱和考試曲目。

（四）除聲樂外，主修須演奏音階及自選曲一首。（詳細如下）

（五）副修皆演奏自選曲 1 首。（詳細如下）

二、主修及副修測驗內容

鋼琴主修	1. 音階及琶音： 七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二個八度上下行一次。 八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及終止式，四個八度上下行一次。 九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琶音及終止式，四個八度上下行一次。 2. 自選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
弦樂主修	1. 音階及琶音： 甲、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 七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二個八度上下行兩次，弓法不限。 八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和琶音，二個八度上下行兩次，弓法不限。 九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關係大小調（曲調小音階）及琶音，二個八度上下行兩次，弓法不限。 乙、豎琴： 七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演奏 2 八度上下行兩次。 八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演奏 2 八度上下行兩次。 九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演奏 2 八度上下行兩次，加考該調琶音。 2. 自選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

管 樂 主 修	1. 音階及琶音： 七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上下行，1 個八度。 八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及琶音上下行，1 個八度。 九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音階及琶音上下行，2 個八度。 註：以上內容皆需演奏兩次，一次圓滑奏，一次斷奏。 2. 自選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
擊 樂 主 修	1. 木琴音階及琶音： 七年級：C 大調，上下行音階及琶音，2 個八度。 八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上下行音階及琶音，2 個八度。 九年級：與自選曲同調之上下行音階及琶音，2 個八度。 2. 木琴選曲一段或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 3. 定音鼓及小鼓自選曲各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可看譜演奏）
聲 樂 主 修	自選歌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不限中外歌曲，伴奏自備）
國 樂 主 修	1. 音階：自 G 調、D 調中自選，1 個八度音階上下行。 (1) 擦弦類：胡琴 (2) 撥弦類：琵琶 (3) 琴箏類：揚琴、古箏 (4) 吹管類：嗩吶、笙、笛（筒音為 Sol、Do 或 Re 指法，1 個八度音階上下行） 2. 自選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
副 修	自選曲 1 首，考試時間 1 分鐘。任何樂器皆可。

三、注意事項

- (一) 自備伴奏。
- (二) 演奏樂曲均須背譜（擊樂組定音鼓、小鼓除外）。
- (三) 除鋼琴、豎琴、低音提琴，木琴、小鼓及定音鼓外，其他樂器由考生自備。
- (四) 報考豎琴者請提前和學校確認，以利樂器準備。
- (五) 主、副修測試完畢立即面試。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主 修 樂 器		曲 目				
副 修 樂 器		曲 目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0 日	9：00～9：40	報到	
			10：00～12：00	主修、副修、面試	

考場規則
一、紙筆測驗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紙筆測驗請自備：鉛筆、橡皮擦及樂器。 十二、校方開放琴房供考生練習。

6、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學校代碼：094326	
		地址：652 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村 1-1 號				
		網址： https://nsjh.ylc.edu.tw/				
		電話：(05) 7841801 分機 203			傳真：(05) 784294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9	1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可通訊報名，收件人：許玉芳小姐。				
	報名費用	新臺幣 8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水彩（30%） 三、面試（20%）：含藝術概念、學習歷程與態度。 ※ 請自行攜帶相關用品，畫板、畫架與畫紙由本校準備。 ※ 面試時可攜帶個人作品集。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9：00 至 11：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姓 名 _____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113 年 4 月 20 日	9：00～9：40	報到	
				9：50～10：30	素描	
				10：40～11：10	水彩	
				11：10～12：20	面試	

考場規則

- | | |
|---|---|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5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 |
|---|---|

7、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舞蹈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學校代碼：094326			
	地址：652 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村 1-1 號						
	網址：https://nsjh.ylc.edu.tw/						
	電話：(05) 7841801 分機 203			傳真：(05) 784294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舞蹈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9	9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可通訊報名，收件人：許玉芳小姐。					
	報名費用	新臺幣 8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肢體基本能力測驗（55%）：柔軟度（30%）、彈跳能力（15%）、節奏感（10%）。 二、中國古典舞基本動作（30%） 三、面試（15%）：含生涯規劃、競賽經驗、表達能力 3 項。 ※ 因日後課程體力消耗大，建議患有心臟疾病、癲癇之同學不宜報考本類。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教務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9：00 至 11：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三）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舞蹈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蔦松藝術高中（國中部）藝術才能班（舞蹈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	時間	9：00～9：40	活動內容	報到	檢覈
	姓 名	_____		時間	10：00～12：00	活動內容	肢體基本能力測驗、中國古典舞基本動作、面試	檢覈

考場規則

- 一、考生必須穿著素色緊身上衣、緊身褲（或水褲）及軟鞋，頭髮需梳理整齊，不宜穿戴短褲、暖身褲、耳環、各類飾品、戴護膝及護踝（受傷者除外）等。
- 二、各節術科測驗時間開始後，不予以入場應考，並該節測驗成績不予計分。
- 三、考生於休息區靜候唱名就預備位置；前考生離場後靜候唱名應試。

8、雲林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雲林國中			學校代碼：094516					
	地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 599 號								
	網址：https://yljh.ylc.edu.tw/								
	電話：(05) 5326071 分機 024			傳真：(05) 5347885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0	10					
藝術類 科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7：00							
	報名地點	雲林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雲林國中演奏室及音樂教室							
	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報到時間		一、現場報到：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雲林國中輔導室特教組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9：00 至 12：00。 二、線上報到：請掃描 QRcode（將於寄送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時，併同提供 QRcode 與說明）及依說明提供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完成線上報到動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9：00 至 12：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 家 電 話	()	手 機			
考 試 樂 器					
曲 目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姓 名	_____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113 年 4 月 20 日	8：15～8：25	報到	
						8：30～9：50	聽寫、樂理及音樂常識	
						10：00～10：10	考試說明	
						10：10～12:00	視唱、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鉛筆、橡皮擦及樂器。

9、雲林國中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舞蹈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雲林國中			學校代碼：094516			
	地址：640 雲林縣斗六市明德路 599 號						
	網址：https://yljh.ylc.edu.tw/						
	電話：(05) 5326071 分機 024			傳真：(05) 5347885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舞蹈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4	3			
藝術類 術科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7：00					
	報名地點	雲林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雲林國中舞蹈教室					
	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	一、舞蹈基本動作測驗（90%）： （一）芭蕾舞（30%）：含協調性及芭蕾舞基本動作。 （二）現代舞（30%）：含節奏感及現代舞基本動作。 （三）中國舞（30%）：含柔軟度及中國舞基本動作。 二、舞蹈能力展現（10%）：1 分鐘舞蹈能力展現，不限舞風，請自備音樂（檔案格式限 mp3）。					
報到時間		一、現場報到：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雲林國中輔導室特教組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9：00 至 12：00。 二、線上報到：請掃描 QRcode（將於寄送藝術類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時，併同提供 QRcode 與說明）及依說明提供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完成線上報到動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9：00 至 12：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舞蹈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雲林國中藝術才能班（舞蹈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姓 名 _____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113 年 4 月 20 日	12：30～13：00	報到	
				13：00～13：25	暖身	
				13：30～15：30	舞蹈基本動作測驗	
				15：30～16：00	舞蹈能力展現	

考場規則

- 一、考生必須穿著素色緊身衣、褲（褲襠-需於足底剪洞）及軟鞋，頭髮請梳理整齊，不宜著緊身衣褲以外之衣物，如護膝、護踝（受傷者除外）等。
- 二、各節術科測驗時間開始後，不予以入場應考，並該節測驗成績不予計分。非測驗必需用品不得攜帶入場。若有違規情事，逕提報學校招生委員會進行議處。
- 三、學生若有心臟病、氣喘、癲癇等疾病，或生理機能有困難之情形，請事先告知。評量過程如有發生無法負荷之狀況，得經評量人員決議暫停或終止評量活動，並通知學生家長。

10、東仁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仁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東仁國中			學校代碼：094543			
	地址：632 雲林縣虎尾鎮東仁里東明路 85 號						
	網址： https://drjh.ylc.edu.tw/						
	電話：(05) 6312888 分機 206、207			傳真：(05) 6313369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東仁國中活力廣場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東仁國中傳習苑 3 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彩繪（50%）：使用媒材不限水彩。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東仁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8：00 至 15：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00 至 11：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仁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仁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0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7：40～8：10	報到		
				8：15～8：20	考前說明		
				8：20～10：00	素描		
				10：25～10：30	考前說明		
				10：30～12：00	彩繪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如需畫板請自備）。

11、斗六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斗六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斗六國中			學校代碼：094515			
	地址：64056 雲林縣斗六市育英北街 69 號						
	網址：https://tljh.ylc.edu.tw/						
	電話：(05) 5323296 分機 402、406			傳真：(05) 5321839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3			
藝術類 術科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每日 8：30 至 16：30					
	報名地點	斗六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800 元整					
	繳交資料	報名表（請粘貼照片）及回郵信封 1 個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斗六國中日新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年級	七年級		九年級		
		項目	素描	水彩	素描 水彩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素描 60%、水彩 4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水彩專用紙	4 開素描專用紙 4 開水彩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		
報到時間		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斗六國中輔導室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8：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00 至 12：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斗六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斗六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7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7：40	報到	
		_____			8：10	入場準備	
		_____			8：20～9：50	素描	
		_____			10：10	入場準備	
		_____			10：20～11：50	水彩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水彩用具（考場提供個人用畫板及 2 支吹風機）。
--	---

12、土庫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土庫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土庫國中			學校代碼：094525			
	地址：633 雲林縣土庫鎮石廟里復興路 318 號						
	網址：https://tkjh.ylc.edu.tw/						
	電話：(05) 6622645 分機 023			傳真：(05) 6625422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0	9			
藝術類 術科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至 11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三）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土庫國中輔導室（專線：05-6624222）					
	報名費用	新臺幣 10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土庫國中					
	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注意事項： 一、聽寫、樂理及音樂常識為共同筆試，時間 60 分鐘；憑准考證進入試場準備，並遵守一切試場規則。筆試時間開始 10 分鐘後禁止入場，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 二、視唱、演奏（唱）能力為個別測驗，聽候唱名進入測驗試場，逾時 3 分鐘未入場視為棄權零分計算。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土庫國中輔導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至 5 月 14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6：3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8：30 至 16：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土庫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自 選 樂 器		備 註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土庫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0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7：40～8：00	報到	
					8：00～8：15	考前說明	
					8：15～9：15	樂理及音樂常識、聽寫	
					9：15～9：30	休息	
					9：30～	視唱、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除鋼琴外，請自備相關樂器。
--	--

13、馬光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馬光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馬光國中			學校代碼：094528			
	地址：633 雲林縣土庫鎮南平里和平街 101 號						
	網址：https://mkjh.ylc.edu.tw/						
	電話：(05) 6653587 分機 021			傳真：(05) 6654981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5	9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馬光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音樂教室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不考音階與指定曲）。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馬光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1：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馬光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報 考 樂 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馬光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0 日	8：00	報到（輔導室）	
			8：30～8：40	考前說明	
			8：40～9：20	樂理及音樂常識	
			9：40～	視唱、聽寫、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十一、術科測驗除鋼琴及打擊樂器之外，其餘請自備相關樂器。

14、元長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元長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元長國中			學校代碼：094514																				
	地址：65545 雲林縣元長鄉長南村元南路 16 號																							
	網址：https://yjjh.ylc.edu.tw/																							
	電話：(05) 7882012 分機 16			傳真：(05) 788158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3																				
藝術類 術科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元長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元長國中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table border="1"> <tr> <td>項目</td><td>素描</td><td colspan="2" rowspan="3">彩繪</td></tr> <tr> <td>考試方式</td><td colspan="3">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td></tr> <tr> <td>比重</td><td colspan="3">各佔 50%</td></tr> <tr> <td>考試紙材</td><td>8 開素描專用紙</td><td colspan="2">8 開彩繪專用紙</td></tr> <tr> <td>使用媒材</td><td>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td><td colspan="2">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td></tr> </table>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元長國中輔導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8：00 起，由學校依備取順序錄續通知。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元長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元長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7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7：40～8：00	報到		
				8：00～8：10	考前說明		
				8：10～9：20	素描		
				9：20～9：40	中場休息		
				9：40～11：00	彩繪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2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彩繪用具（以水彩為主）。

15、北港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北港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北港國中			學校代碼：094520																
		地址：651 雲林縣北港鎮民生路 102 號																			
		網址： https://pkjh.ylc.edu.tw/																			
		電話：(05) 7832022 分機 16			傳真：(05) 7821360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北港國中輔導室（明教樓二樓）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北港國中明教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table border="1"> <tr> <td>項目</td> <td>素描</td> <td>彩繪</td> </tr> <tr> <td>考試方式</td> <td colspan="2">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td> </tr> <tr> <td>比重</td> <td colspan="2">各佔 50%</td> </tr> <tr> <td>考試紙材</td> <td>8 開素描專用紙</td> <td>8 開彩繪專用紙</td> </tr> <tr> <td>使用媒材</td> <td>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td> <td>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彩繪媒材。</td> </tr> </table>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彩繪媒材。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彩繪媒材。																			
報到時間		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於北港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8：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8：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北港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國民學年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北港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0 日	07：50～08：10	報到	
			08：15～08：20	考前說明	
			08：20～09：50	素描	
			10：00～10：05	考前說明	
			10：05～11：35	彩繪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水彩用具，如需畫板請自備。

16、二崙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二崙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二崙國中			學校代碼：094508			
	地址：64941 雲林縣二崙鄉崙西村中正路 88 號						
	網址：https://eljh.ylc.edu.tw/						
	電話：(05) 5982020 分機 124			傳真：(05) 5989458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2	1			
藝術類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6：30					
	報名地點	二崙國中教務處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二崙國中					
	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自選曲 1 首，需背譜演奏（唱）。					
報到時間		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二崙國中教務處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8：30 至 16：3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30 至 16：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二崙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考 試 樂 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二崙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0 日	8：00～8：20	報到	
				8：30～9：15	樂理及音樂常識	
				9：25～10：10	聽寫	
				10：20～12：00	視唱、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十一、術科測驗除鋼琴外，請自備相關樂器、鉛筆及橡皮擦。

17、崙背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崙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崙背國中			學校代碼：094511				
	地址：637 雲林縣崙背鄉大成路 91 號							
	網址：https://lpjh.ylc.edu.tw							
	電話：（05）6962013 分機 214			傳真：（05）6967885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 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8：20 至 11：50 及 13：10 至 16：40，若無法於上班時間報名， 可事先來電告知。						
	報名地點	崙背國中一棟 3 樓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崙背國中晨曦館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考試比重	各佔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主。	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彩繪 媒材。				
		備註：請自備用具及攜帶准考證。						
報到時間 備註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崙背國中一棟 3 樓輔導室報到。無故 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8：20 至 16：4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8：20 至 13：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崙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國民學年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崙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0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08：20～08：40	報到		
				08：45～08：50	考前說明		
				08：50～09：50	素描		
				10：05～10：10	考前說明		
				10：10～11：40	彩繪		

考場規則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右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彩繪用具（媒材不限）。

18、荊桐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荊桐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荊桐國中			學校代碼：094510			
	地址：647 雲林縣荊桐鄉農校路 1 號						
	網址：https://ttjh.ylc.edu.tw/						
	電話：(05) 5842014 分機 108、109			傳真：(05) 5840060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5	11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一） 上班日 9：00 至 16：30。					
	報名地點	荊桐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4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荊桐國中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彩繪（50%）：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媒材。 ※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荊桐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2：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荊桐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荊桐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7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8：00～8：20	報到		
				8：20～8：30	考前說明		
				8：30～9：30	素描		
				9：40～9：50	考前說明		
				9：50～11：00	彩繪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彩繪用具（媒材不限）。
--	--

19、建國國中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建國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建國國中			學校代碼：094521			
	地址：雲林縣北港鎮大同路 468 號						
	網址：https://jgjh.ylc.edu.tw/						
	電話：(05) 6341294 分機 021、022			傳真：(05) 7824533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音樂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0	0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 每個上班日 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建國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9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建國國中演奏室及音樂教室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樂理及音樂常識（10%）：考試範圍為基礎樂理（音程、音階）及國小音樂課本之音樂常識。 二、視唱（10%）：含一般視唱及節奏能力測驗（包括單、複拍）。 三、聽寫（10%）：含單音、音程、和弦、旋律、節奏等。 四、演奏（唱）能力（70%）：擇選一項演奏（唱）專長，自選曲 1 首，需背譜，相關樂器請自備（鋼琴除外）。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建國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8：30 至 11：30 及 14：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建國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樂 器 名 稱		曲 目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建國國中藝術才能班（音樂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1 日	8：00～8：10	報到	
			8：30～10：00	聽寫、樂理及音樂常識	
			10：20～12：00	視唱	
			12：00～13：30	休息	
			13：30～	演奏（唱）能力	

考場規則

- | | |
|---|---|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鉛筆、橡皮擦及樂器。 |
|---|---|

20、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古坑國中小			學校代碼：094512			
		地址：646 雲林縣古坑鄉朝陽村朝陽路 2 號						
		網址：https://kkjh.ylc.edu.tw/						
		電話：(05) 5821004 分機 205			傳真：(05) 5824482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15	16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輔導室）						
	報名費用	免收報名費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						
	測驗地點	古坑國中小（國小部）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一、素描（50%） 二、彩繪（50%）：以水彩為主，亦可添加其他媒材。 ※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3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6：3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 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國民學年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古坑國中小（國中部）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4 日	12：50～13：15	報到	
				13：15～13：20	素描考試說明	
				13：20～14：10	素描	
				14：10～14：15	休息	
				14：15～14：20	彩繪考試說明	
				14：20～15：20	彩繪	

考場規則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用鉛筆、橡皮擦及彩繪用具（媒材不限）。

21、東和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東和國中			學校代碼：094527					
	地址：64643 雲林縣古坑鄉東和村文化路 130 號								
	網址：https://thjh.ylc.edu.tw/								
	電話：(05) 5262697 分機 21			傳真：(05) 5263431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9	8					
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東和國中輔導室							
	報名費用	免收報名費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1 日（星期日）							
	測驗地點	東和國中美術班教室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項目	素描		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東和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2：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與考生之關係			
住家電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和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_____	113 年 4 月 21 日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_____		7：50～8：10	報到		
		_____		8：10～8：20	考前說明		
		_____		8：20～9：30	素描		
		_____		9：30～10：00	中場休息		
		_____		10：00～11：20	彩繪		

考場規則

- | | |
|---|--|
|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如需畫板請自備）。 |
|---|--|

22、東明國中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明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

學校資料	校名：東明國中			學校代碼：094502			
	地址：630049 雲林縣斗南鎮中興路 111 號						
	網址：https://tmjh.ylc.edu.tw/						
	電話：(05) 5975474 分機 14、42			傳真：(05) 5952207			
招生目標	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具美術潛能之學生，輔導其適性發展。						
招生名額	年級	七	八	九	備取若干名，男女兼收，不受學區限制。		
	班級數	1	1	1			
	名額	26	7	5			
藝術類 術科 測驗	報名時間	113 年 4 月 11 日（星期四）至 1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 每個上班日 9：00 至 16：00					
	報名地點	東明國中勤學樓三樓輔導室					
	報名費用	新臺幣 500 元整					
	測驗日期	113 年 4 月 27 日（星期六）					
	測驗地點	東明國中勤學樓					
	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	項 目	一、素描		二、彩繪		
		考試方式	觀察實物或參考圖片，並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製作。				
		比 重	各佔 50%				
		考試紙材	8 開素描專用紙		8 開彩繪專用紙		
		使用媒材	使用單色，以鉛筆為主。		水彩為主要表現媒材，亦可添加其他媒材。		
報到時間		請攜帶錄取通知書及戶口名簿影本至東明國中輔導室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一、正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9：00 至 16：00。 二、備取生報到時間：113 年 5 月 16 日（星期四）9：00 至 16：00。					

※本表請逕至網路下載沿用報名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明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新生 ☐ 轉學生 ☐ 轉班生	
姓 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畢業或就讀學校	縣（市） 國 民 學 年 班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住 址					
家長或監護人 姓 名		與 考 生 之 關 係			
住 家 電 話	（ ）	手 機			

雲林縣 113 學年度東明國中藝術才能班（美術類）術科測驗

准考證

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

背面請寫畢業或就讀學校及姓名 2 吋相片黏貼處	准考證號碼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檢覈
	姓 名		113 年 4 月 27 日	7：50～8：10	報到	
				8：10～8：20	考前說明	
				8：20～9：40	素描	
				9：40～9：50	中場休息	
				9：50～10：00	考前說明	
				10：00～11：20	彩繪	

考場規則	
一、考試時，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俟監試人員核對。 二、預備鐘聲響後，方可至試場走廊，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 三、除作答用具外，不得攜帶計算機、手機、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四、若有疑問，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 五、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六、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並立即離場。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 七、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立即取消應考資格。 八、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 九、術科若有題稿，交卷時一併繳回。 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 十一、術科測驗請自備：素描鉛筆、橡皮擦、畫筆、顏料及用具（如需畫板請自備）。